

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公募基金调整 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

近期大量股票因重大事项、重大资产重组、筹划非公开发行等原因停牌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[2008]38号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、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《关于发布中基协（AMAC）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》等有关规定，为合理确定各停牌股票的公允价值，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托管行协商一致，决定自2015年7月9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公募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“指数收益法”进行估值，待停牌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之日起，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，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停牌股票见下表：

序号	股票代码	股票名称	停牌原因
1	600531	豫光金铅	重要事项未公告
2	600677	航天通信	重要事项未公告
3	000933	神火股份	重大事项
4	000799	*ST 酒鬼	重大事项
5	002170	芭田股份	重大事项
6	300084	海默科技	重大事项
7	002292	奥飞动漫	重大事项
8	002353	杰瑞股份	重大事项
9	300089	长城集团	重大资产重组

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（www.hsfund.com）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-700-8880、010-58573300 咨询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5年7月10日